

31. 射箭競賽規程

一、 比賽日期：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起 3 天

日期	上午	下午	備註
10/27(星期五)	08:15~08:30 領隊會議 08:30~09:00 公開練習 09:15~ 反曲弓國男組 50M 雙局 反曲弓國男新人組 30M 雙局	13:00~13:30 公開練習 13:45~ 反曲弓國女組 50M 雙局 反曲弓國女新人組 30M 雙局	報到 弓具檢查 各組同時進行 賽畢頒獎
10/28(星期六)	08:15~08:30 領隊會議 08:30~09:00 公開練習 09:15~ 反曲弓小男組 20M 雙局	13:00~13:30 各組公開練習 13:45~ 反曲弓小女組 20M 雙局	報到 弓具檢查 各組同時進行 賽畢頒獎
10/29(星期日)	08:15~08:30 領隊會議 08:30~09:00 公開練習 09:15~ 反曲弓高男組 70M 雙局 反曲弓高女組 70M 雙局	13:00~13:30 公開練習 13:45~ 複合弓國中混合組 50M 雙局 複合弓高中混合組 50M 雙局	報到 弓具檢查 各組同時進行 賽畢頒獎

二、比賽地點：大成國中。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個人賽：

1.反曲弓：

(1)高男組、高女組。

(2)國男組、國女組。

(3)小男組、小女組。

(4)新人組別：a. 國中男子新人組、國中女子新人組(限當年度一年級新生)。

b. 當次比賽前三名者，下次晉升國中組。

2.複合弓：

(1)國中混合組：50M 2局(不分性別)

(2)高中混合組：50M 2局(不分性別)

(二)團體賽(反曲弓)：高男、高女、國男、國女、小男、小女。

四、參加辦法：

(一)學籍及年齡規定：須符合競賽總則第六條相關規定。

(二)註冊人數：國小組每單位限男 8 人、女 8 人

個人賽(新人組在內)每單位限男 12 人、女 12 人

團體賽每單位限報一隊(每隊 4 人)。

報名：國小組統一由鄉鎮市公所報名。

(三)新人組報名：報名參加國中新人組需檢附學生證影本, 郵寄南投縣體育會射箭委員會(南投縣埔里鎮大城路169號)或傳至電子信箱(thymus0625@hotmail.com)。如未收到學生證影本將併到國中組別)。

五、註冊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比賽規則：依國際射箭總會及中華民國射箭協會頒佈之最新射箭規則辦理。

(二)比賽規定：

1. 國小組每回均為 2 分鐘 3 箭，其餘各組每回均為 3 分鐘射 6 箭。
2. 參加選手一律穿著統一團隊運動服參加比賽。

(三) 比賽制度：

1. 反曲弓高中男子組、高中女子組：70M 2局
2. 反曲弓國中男子組、國中女子組：50M 2局
3. 反曲弓國中新人男子組、國中新人女子組：30M 2局
4. 反曲弓國小男子組、國小女子組：20M 2局
5. 複合弓國中組混合組：50M 2局
6. 複合弓高中組混合組：50M 2局

七、場地器材設備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十條規定辦理。

八、申訴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十二條規定辦理。

九、獎勵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九條規定辦理。